

证券代码：300390

证券简称：天华超净

公告编号：2022-116

苏州天华超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苏州天华超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于2022年12月9日在公司三楼会议室以通讯及现场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2年12月3日以书面送达的方式送达给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6人，实际出席董事6人，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裴振华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表决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将于2022年12月26日任期三年届满，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

公司董事会广泛征询意见，并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提名裴振华先生、陆建平先生、王珩女士、费赉超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上述候选人的个人简历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18）。第六届董事会任期三年，自公司2022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行，在新一届董事就任前，原董事仍将继续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忠实、勤勉履行董事的义务和职责。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公告。

出席会议董事对每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提名进行了逐项表决，具体表决结果如下：

(1) 提名裴振华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2) 提名陆建平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3) 提名王珩女士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4) 提名费赟超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审议时将采用累积投票制，对每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提名进行逐项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将于 2022 年 12 月 26 日任期三年届满，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进行董事会选举。

董事会广泛征询意见，并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提名黄学贤先生、龚菊明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其中，龚菊明先生为会计专业人士，上述候选人的个人简历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18）。第六届董事会任期三年，自公司 2022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行，在新一届独立董事就任前，原独立董事仍将继续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忠实、勤勉履行独立董事义务和职责。

本次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 2022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采取累积投票制选举产生。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公告。

出席会议董事对每位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提名进行了逐项表决，具体表决结果如下：

(1) 提名黄学贤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2) 提名龚菊明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审议时将采用累积投票制，对每位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提名进行逐项表决。

三、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实际募集资金投入金额及实施进度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本次调整是公司根据募投项目的实际情况所作出的审慎决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影响公司正常经营以及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调整有利于提高公司的资金使用效率，优化资源配置，符合公司未来发展的战略要求，符合公司的长远利益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2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董事会审议的部分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为此董事会提议 2022 年 12 月 26 日召开公司 2022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具体事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发布的《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苏州天华超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2 月 9 日